



新聞稿（即時發佈）

香港園境師學會 (HKILA) 與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WWF)
就新田科技城規劃提出五大優化方案 創造宜居生態城市

香港，2024年6月27日 – 城規會將就新田科技城分區計劃大綱草圖聽取公眾申述，新田是后海灣濕地生態系統的重要組成部分，對維持本地以至全球氣候韌性及生物多樣性非常重要。香港園境師學會 (HKILA) 與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WWF) 就新田科技城規劃提出五大優化方案，提升市民的整體生活質素，加強新田科技城應對氣候變化的韌性，減低有關發展帶來的生態影響。HKILA 和 WWF 以下列指導原則設計優化方案：

1. 創造以人為本的宜居城市
2. 致力實踐人與自然和諧共存
3. 促進城鄉融合
4. 減低生態影響
5. 以「基於自然的解決方案」（Nature-based Solutions, NbS）應對氣候變化。

具體的五大優化方案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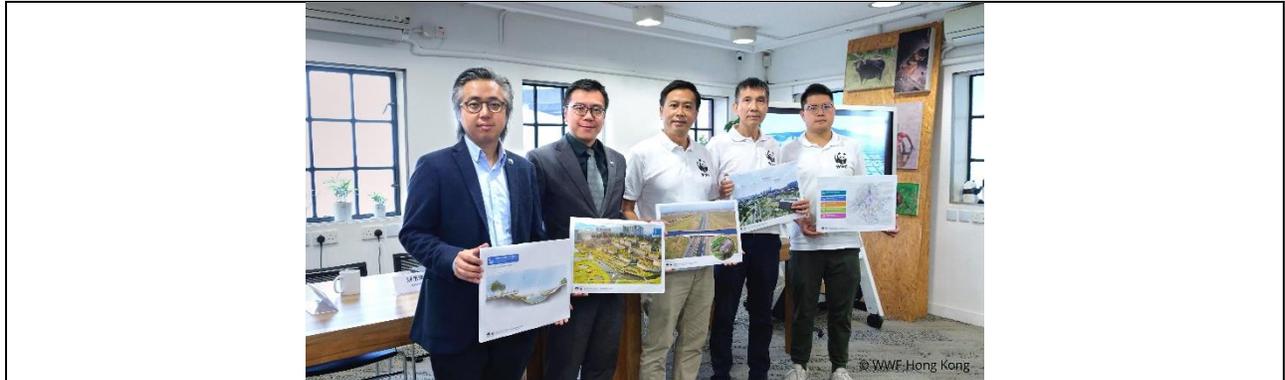
1. 在科技城西北角合盛圍一帶保留濕地，建設多功能綠化空間，為新發展區提供休憩、康樂、防洪及污水處理功能的綠地，同時加強后海灣濕地生境連貫性；
2. 建造中國首條專為水獺而設計的生態走廊；
3. 善用新田現有的天然條件，以 NbS 提升新發展區的防洪能力，例如保留部分河道以加強地表滲透、保留部分魚塘作蓄洪池、並在新田東及西主排水渠建造類似新加坡碧山－宏茂橋 (Bishan-Ang Mo Kio) 的可泛洪河岸公園 (floodable river park) ；
4. 調整米埔隴村鷺鳥林附近和落馬洲邊境管制站一帶的建築物高度管制，避免高樓林立影響雀鳥使用飛行廊道；
5. 保留石湖圍東面的農地和池塘，建造特色田園公園（詳見附件一及附件二）

香港園境師學會會長陳元敬先生指出生態優先、綠色發展是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指導原則之一，同時新田科技城發展對配合國家「十四五」規劃及區域發展策略非常重要，由於新田及其周邊地區擁有豐富的天然資源，新田科技城的規劃更須體現國家的生態文明政策。他表示：「園境師學會一方面建立了深圳和香港專家交流的平台，協助制定北部都會區發展的生態及園境規劃指導原則，另一方面與 WWF 合作，運用雙方擁有的園境設計與生態保育專業知識，為新田科技城規劃注入對氣候和生態有益的設計元素，建構優質、健康和綠色的社區。」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保育總監陳輩樂博士表示，北部都會區是香港未來數十年最大規模的發展計劃，而生態價值極高的后海灣濕地正坐落其中，政府必須平衡發展與保育的需要。他說：「我們的方案詳細考慮了后海灣地區的天然條件和珍稀生物的生態需求，力求在發展中減低對生態的負面影響，同時鼓勵政府善用新田一帶優越的濕地和農地資源，提升發展區的氣候韌性，建設生態友好的城市，讓市民和自然均有裨益。」

HKILA 與 WWF 將在 7 月 3 日出席城規會舉行的公眾會議，向城規會委員講解有關優化方案內容，並希望城規會及有關政府部門採納，共同建構人與自然和諧共存、宜居宜業的新田科技城，亦期待政府在新田科技城的規劃上進一步與 HKILA 與 WWF 等持份者溝通，達至多贏局面。

請按[此處](#)下載高像素新聞圖片及影片。



香港園境師學會 (HKILA) 與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 (WWF) 就新田科技城規劃提出五大優化方案，提升市民的整體生活質素，加強新田科技城應對氣候變化的韌性，減低有關發展帶來的生態影響。



香港園境師學會會長陳元敬表示：「園境師學會一方面建立了深圳和香港專家交流的平台，協助制定北部都會區發展的生態及園境規劃指導原則，另一方面與WWF合作，運用雙方擁有的園境設計與生態保育專業知識，為新田科技城規劃注入對氣候和生態有益的設計元素，建構優質、健康和綠色的社區。」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保育總監陳翬樂博士表示：「我們的方案詳細考慮了后海灣地區的天然條件和珍稀生物的生態需求，力求在發展中減低對生態的負面影響，同時鼓勵政府善用新田一帶優越的濕地和農地資源，提升發展區的氣候韌性，建設生態友好的城市，讓市民和自然均有裨益。」

傳媒聯絡：

Charlie Tang

Tel: +852 9370 0461

Email: charlietang@wwf.org.hk

附件一：新田科技城規劃改良方案的建議

1. 在科技城西北角建設多功能綠化空間，加強生境連貫性

政府方案	科技城的西北角將於合盛圍一帶形成瓶頸，本來相對廣闊的后海灣濕地生境將於深圳福田區與科技城之間大幅收窄，寬度只餘 800 米，使三寶樹及米埔之間的生境連貫性功能大減，影響野生動物的活動。
優化建議	將科技城西北角與未來三寶樹濕地保育公園之間的「非建築用地」(Non-building Area)向南擴闊 170 至 240 米，保留合盛圍的蘆葦叢和魚塘，提供 12.7 公頃的多功能綠化空間。此舉一方面可保存后海灣濕地的生境連貫性，亦可為居民及上班族提供一地標式休憩場所，以及兼具蓄洪及污水處理功能的濕地景觀。

2. 建造中國首條專為水獺而設的生態走廊

政府方案	政府將於落馬洲管制站附近建造一條供水獺等陸生哺乳類動物使用的生態走廊，其中兩段會經過地底隧道。生態走廊的設計支離破碎，不利水獺使用，變相切斷動物來往新田與落馬洲的通道。
優化建議	為水獺設計及建造一條 570 米長的「生態運河」(eco-aqueduct)，連接三寶樹及落馬洲河套區。整條生態運河採取露天設計，配合下沉式行車道路，形成連貫暢通的動物通道。這種設計在歐洲被廣泛使用，工程角度上可行性不成問題。如政府能為極度瀕危的水獺修建生態運河，將為中國的生態保護工程開啟新一頁。

3. 以「基於自然的解決方案」(Nature-based Solutions, NbS) 提高防洪能力

政府方案	根據渠務署資料，新田石湖圍是全港最嚴重的水浸黑點。政府計劃將一些位於科技城範圍內的河道覆蓋或改道，但當中一些河道曾經有水獺 ¹ 、橫紋后稜蛇 ² 等稀有動物的記錄。此外，隨著發展令魚塘減少、地表硬化率大增，加上氣候變化令極端降雨更頻繁，新發展區將面對更大水浸風險。
------	--

¹ McMillan, S.E., Wong, A.T.C., Tang, S.S.Y., Yau, E.Y.H., Gomersall, T., Wong, P.Y.H., Vu, A.K.H., Sin, S.Y.W., Hau, B.C.H., & Bonebrake, T.C. 2023.

² Karsen, S. J., Lau, M.W.N., & Bogadek, A. 1998. Hong Kong Amphibians and Reptiles (2nd Edition). Provisional Urban Council Hong Kong, Hong Kong.

優化建議	善用新田河道水體星羅棋佈的特點，以 NbS 提升新發展區的防洪能力，同時有利生物多樣性保護，例如保留部分河道以加強地表滲透能力，以及保留部分魚塘作蓄洪池。此外，在新田東、西主排水渠，建造類似新加坡碧山－宏茂橋 (Bishan-Ang Mo Kio) 的可泛洪河岸公園 (floodable river park)，保留廣闊的河岸帶，提供綠色康樂空間，在極端降雨期間則可泄洪。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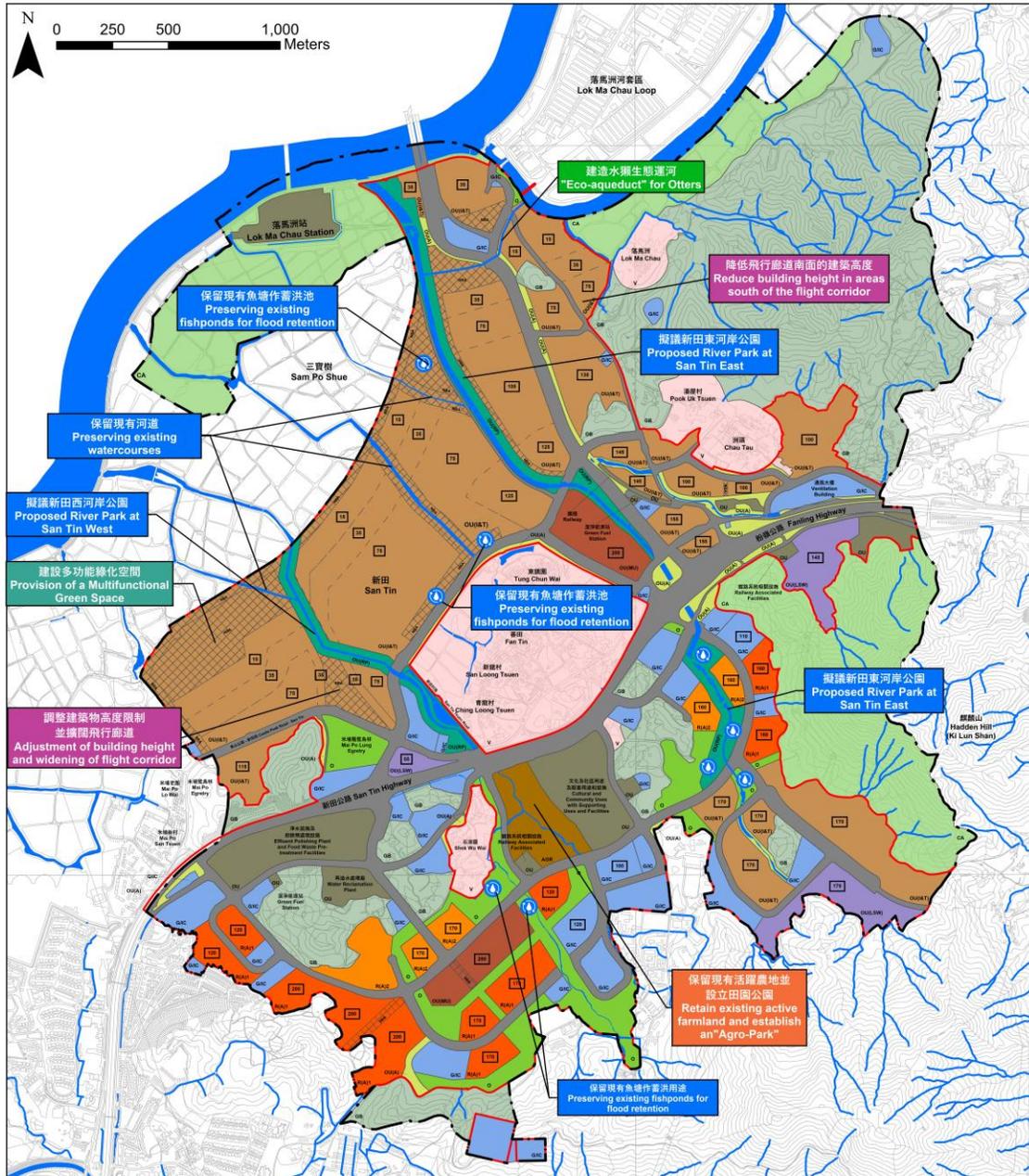
4. 調整建築物高度管制，改良雀鳥飛行廊道設計

政府方案	新田科技城環評報告建議，在新田西主排水渠附近設置 70 米闊的飛行廊道，連接米埔隴村鷺鳥林。然而，科技城的分區計劃大綱草圖顯示，緊鄰飛行廊道的建築物高度限制高達主水平基準 (PD) 以上 105 米 (約 35 層樓)。環評報告亦建議，在落馬洲邊境管制站附近設置 300 米寬的雀鳥飛行廊道。根據分區計劃大綱草圖，雖然與飛行廊道相鄰的建築物高度限制為 35 米 PD，但接連的建築物高度限制卻急增至最高 130 米 PD。上述設計均會令飛行廊道形成狹縫，不利吸引雀鳥使用。
優化建議	調整建築物高度管制，減低雀鳥飛行廊道的狹縫效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將最接近米埔隴村鷺鳥林的飛行廊道入口擴闊，其兩旁 35 米範圍設置為緩衝區，建築物高度限制定為 35 米 PD。 • 降低落馬洲邊境管制站附近的飛行廊道南面建築物高度限制，並採用階梯式高度設計。

5. 保留石湖圍農地建設特色田園公園

政府方案	發展區內超過十公頃農地將永久消失，區內不再劃設農地，將會降低新田作為傳統村落的鄉郊景觀與文化價值，而依賴田野生存的生物亦將受到影響。
優化建議	建議保留石湖圍東面的農地和池塘，建成特色田園公園 (agro-park)，並拼入擬議的文化及康樂設施中，推廣休閒農耕，為市民提供更多元化及新鮮的戶外活動體驗。

附件二：新田科技城規劃優化方案圖示



圖例 Legend

- | | |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規劃範圍 Boundary of Planning Scheme ■ 新田科技城範圍 Boundary of San Tin Technopolis — 河道 Watercourse ⊕ 最高建築物高度 Maximum Building Height (+mPD)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農業 Agriculture [AGR] ■ 自然保育區 Conservation Area [CA] ■ 政府、機構或社區 Government, Institution or Community [G/I/C] ■ 綠化帶 Green Belt [GB] ■ 主要道路及路口 Major Road and Junction [MRD/J] ■ 休憩用地 Open Space [O] ■ 其他指定用途 Other Specified Uses [OU] ■ 美化市容地帶 Amenity Area [OU(A)] ■ 創新及科技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OU(I&T)]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物流、貯物和工場 Logistics, Storage and Workshop [OU(LSW)] ■ 河畔公園 River Park [OU(RP)] ■ 混合用途 Mixed Use [OU(MU)] ■ 住宅(甲類)1 Residential Group A(1) [R(A)1] ■ 住宅(甲類)2 Residential Group A(2) [R(A)2] ■ 鄉村式發展 Village Type Development [V] ■ 非建築用地 Non-building Area (NBA) ■ 建築物高度管制區界線 Building Height Control Zone Boundary ● 蓄洪池 Flood Retention Lake |
|---|--|--|